承 诺 书

鞍钢招标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：

在参加招标过程中，我公司作出以下承诺：

1、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参加投标，在经营过程中，无违法经营和不正当竞争行为。

2、我公司是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，注册于 （年月日），且未被列入《攀钢集团有限公司违纪违法行为主体（2022年版）》名录内。

以上承诺，如有违反，愿意接受处罚。

承诺单位（盖章）：\*\*\*\*\*\*\*\*\*公司

法人代表或授权人（签字）：

日 期： 年 月 日